

乐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3 日以传真或电子邮件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的通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于 2020 年 10 月 29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11 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11 名，公司 5 名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知悉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决议如下：

一、以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二、以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固定资产投资计划（二）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实施2020年固定资产投资计划（第二批），主要用于“8·18”灾后重建或改造项目。投资总金额7923.26万元，本年度投资金额3376.88万元。其中：基建技改项目本年度投资金额3093.36万元；零星设备购置本年度投资金额283.52万元。

三、以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本次修订的治理制度为：《乐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乐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乐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乐山电力股份有

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

四、以 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部分董事的议案》；

根据天津中环电子信息集团有限公司《关于乐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监事会人选的函》、股东天津中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推荐乐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董事、监事会主席候选人的函》，同意调整林晓华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副董事长候选人，王泰因工作需要，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

公司董事会对王泰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股东提出调整第九届董事会成员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次董事会成员调整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成员仍为 11 人，其中独立董事人数为 4 人，非独立董事人数为 7 人。

林晓华任期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五、以 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特此公告。

乐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 年 10 月 31 日

董事候选人简历

林晓华,男,汉族,1985年6月生人,2008年7月参加工作,大学学历,经济学硕士,高级经济师。

简历:

2004.09-2008.07 南开大学商学院工商管理专业学习

2008.07-2013.02 天津中环电子信息集团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干部、部长助理

2013.02-2018.07 天津普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副经理、党总支副书记、工会主席

2018.07-2019.08 天津普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党总支副书记、副经理、董事会秘书、工会主席

2019.08-2020.09 天津普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党总支副书记(正职级)、副董事长、董事会秘书、工会主席

2020.09- 天津中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